

*Now faith is the reality of what is hoped for, the
proof of what is not seen. —Hebrews 11:1 (HCSB)*



希伯來書研讀

第30課 信為何物？

十一：1-3

希伯來書 十一：1-3

- v1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
- v2 古人在這信上得了美好的證據。
- v3 我們因著信，就知道諸世界是藉神話造成的；這樣，所看見的，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。



(一) 「信」的三個特點

v.1

v1.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

- 1) 信的對象是「**所望的事**」，即是將來之事，未曾發生的事。

比方來說：你信不信今年12月 俄羅斯普京將會下台。

我們可以說：凡未發生的事情，我們都不能肯定，
there is an element of uncertainty.

(一) 「信」的三個特點 v.1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

2) 信的對象是「未見的事」，

比方來說：你信不信那位看不見、摸不到、聽不聞的神？

一方面，因未能看見所以不能肯定，**there is an element of uncertainty**。

但另一方面，如果見到，就不用信心了，如果我問你：你信不信我是人，不是狗？你相信我是人，因為可以見到，根本就不用什麼信心了！

(一)「信」的三個特點 v.1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

3) 希伯來書所提到的「信」，卻又是「有確據、是實底」。

從人的邏輯來看，這是矛盾，這既然是將來和不可見，就一定有不肯定的元素，但希伯來書卻界定「信」是未見之事的確據，將來之事的實體。

(二) 「信」是所望之事的實體

- 1) 首先，這裏所謂「所望的事」是指什麼事呢？當然，並不是只有一切所盼望的事，我盼望明天下雨，明天不一定下雨，無論我信心有多大，都不一定下雨，下雨與否，與你的信心無關。所以 **Robert Schuller** 及以及那些 **positive thinking** 的人士都是對信心錯誤的理解，以為只要有信心，事必有成，就好就玩魔術一樣。這絕對不是聖經所說的「信心」。希伯來書所說的「所望的事」包括：

- 9:15 - 信徒所得著永遠的產業。
- 9:25 - 完全的救恩。
- 2:10 - 進入神的安息。
- 13:14 - 那更美好的城。
- 10:34 - 更美更長存的家業。
- 10:35-36 - 神的大賞賜

總括來說，所望之時就是指神應許了我們的事，這些事是將來的事，現在尚未發生的，而且都是與我們的救恩有關的。

(二) 「信」是所望之事的實體

- 2) 如果從人的邏輯來看，既然是將來的事，就不能肯定，這只是你的渴望罷了。但「信」卻是把這所望的事視為實體。其實，在我們經歷中，我們常常如此作。

比方來說，你要坐飛機飛往香港，當你踏上飛機時，能否到達香港仍是一個未知數，因為這是將來的事，還沒有實現。但你仍然踏上飛機，毫無懷疑，因為你相信這飛機會安全到達香港。為什麼你會相信呢？因為天天飛機都如此飛行，天天都沒有意外，根據這些數據，你相信你會安全到達。所以信是act as if.

又舉另外一個例子，你每晚上床休息，明天太陽出來，你又要趕著返工。明天太陽是否會出來？按以上的邏輯來說，這是將來的事，是未知之數，不能肯定。但天天都是如是，每天太陽都出來，你就毫無疑問地相信，明天太陽一定會出來。但我們的信心，卻不是基於數據，卻是基於神的應許，神的話。

(三) 「信」是未見之事的確據

- 1) 什麼是確據？希臘文elenchos可以譯作 certainty。英諺有云：Seeing is believing (見到才信)。這句話是有語病，而且是不正確的。

第一： 很多時候你見到的東西並不一定是真的，心理學家把 perception 和事實分別出來，蘇東坡說得很精彩：橫看成嶺側成峰，遠近高低各不同。不知廬山真面目，只緣身在此山中。每個人所看的多多少少受他的背景影響，我們極其量說這是他們的perception，卻不一定是真實的一面。正因如此，同是一座山：橫看成嶺側成峰，遠近高低各不同。

第二： 不知廬山真面目，只緣身在此山中。我們活在兩個不同的世界中，一個是有形的物質世界，另一個是看不見屬神的世界。屬神的世界，不是用眼可以看得到，而是靠著信心才看得到。正如保羅說：We live by faith, not by sight. 我們唯有從神的世界來看這個現實的世界，才會領會到這個現實世界是怎樣的，不知廬山真面目，只緣身在此山中。

(三) 「信」是未見之事的確據

- 2) 我們又要注意另外一個非常重要的希臘文字，「**信**」不但是把那些未能確定的事情轉化為確定的事情(*elenchos*)，更讓我們看到事情的實底。

「**實底**」一字希臘文是*hypostasis*。這個字在希伯來書出現過三次，其他兩次是1:3「耶穌就是天父的實底」。第二次是3:14—指神的應許是肯定的，就如一張地契，確立了我們就是屋主。我相信最能描繪這個字的意思就是我們現在的金融體系。整個金融體系，其實繫於一個好重要的因素 - 信心，你信得過銀行、信得過鈔票，若缺少了這些信心，整個金融系統就會崩潰。換一句說話來說：信是我讓我們看到真正的**reality**。

保羅在哥林多後書第四章16至18節說得真好：「所以我們不喪膽，外體(人的世界)雖然毀壞，內心(神的世界)卻一天新似一天。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，永遠的榮耀。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，那是顧念所不見的。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。」這就是 **Reality** 了！

(四) 「信」的三大證據 v.2-3

v2 古人在這信上得了美好的證據。

v3 我們因著信，就知道諸世界是藉神話造成的；這樣，所看見的，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。

1) 古人的證據 - v.2 「古人在這信上得了美好的證據。」

這裏所謂「**古人**」，是指第十一章所列出的信心英雄榜，也是我們以後要查考的經文。他們都得了美好的證據。

「**得了**」一字是解作(收到 **received**)，他們都是得到神給他們的應許，並且記載在舊約上，叫我們得著造就和鼓勵。」

其實，在教會歷史中及我們現在現實的生活中，我們也看到不少那些憑信心接受上帝的應許的見證人，激勵我們，叫我們信心永不動搖。

- 2) 諸世界的啟示 - v.3 「我們因著信，就知道諸世界是藉神話造成的，這樣所看見的，並不是從顯然之物做出來的。」

這裏所謂「**諸世界**」是指宇宙，整個宇宙都是神的話造成的，換一句說話來說：創造的媒介就是神的話，正如詩篇33篇6至9節說：「諸天藉耶和華的話而做.....祂說有，就有；命立、就立。」我們因著信，便知道整個宇宙是神的話造成的。

所謂「**知道**」，就是「明白」的意思，正如保羅在羅馬書第一章 20節說：「神的永能和神聖，雖是眼不能見的，卻可以從神所做的萬物辨認洞察出來」(新譯本)。

聖經的邏輯並不是**Seeing is believing**, 而是 **Believing is seeing**.現今的世人，雖然看到這宇宙奇妙的創造，但他們的眼睛卻被世界的神弄瞎了，以致他們看不見，也不明白。所以希伯來書的作者說：「這樣，所看見的：並不是從顯然之物(**visible things**) 做出來的。」

3) 當然，我們最大的證據就是神的話。

神的話可以是指聖經，
亦可以是指耶穌基督。

正如希伯來書第一章第一節至第二節說：
「神既在古時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的
曉諭列祖，就在這末世，藉著他兒子曉
諭我們；又早已立祂為承受萬有的，也
曾藉著祂創造諸世界。」

若我們不相信那位萬有的主，
我們還相信什麼呢？

